

教育学综合考试复习指导：简答题（十八）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0/2021_2022__E6_95_99_E8_82_B2_E5_AD_A6_E7_c69_230987.htm 321、试评析英国近代

教育制度发展的基本特点。 慈善教育：英国的初等教育一直由国教会管理，教会初等教育具有慈善性质。慈善学校不收学费。课程主要是基督教义，使儿童勤劳守法。学生毕业不能升入文法学校和公学。对其他国家的教育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文法学校和公学：是英国富家子弟升入大学的预备教育，属于中等教育性质。修业年限一般为5年。注重古典语言的学习和上层社会礼仪的培养，同时还进行体育和军事训练。19世纪以后，改革文法学校和公学成为英国中等教育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

学园：17世纪出现的由非国教派创办的一种新的学校形式，主要靠学生交费维持，传授一些实用的知识。17世纪后期得到较快的发展，成为一种具有实科性质的中学，在18世纪中期以后逐渐衰落。不仅对英国的中等教育，而且也对美国中等教育的发展产生了很需要的影响。

星期日学校和“导生制”学校：1780年，报馆经理雷克斯首创“星期日学校”（亦称“主日学校”），以利用礼拜日对童工进行指导和教育。最初仅教阅读《圣经》，以后又教初步的读、写、算知识。流传到欧美各国。18世纪90年代，教会人士贝尔在印度，兰卡斯特在伦敦分别创立了“导生制”学校。基本方法是先将学生编成小组，每组10人，再指定一个年龄较大且成绩突出者为“导生”，教师先教“导生”，“导生”再对小组进行教学。但由于教学内容过于简单，教学方法过于机械，19世纪中期以后为正规初等学校取代。

国家干预教育的开端：19世纪以前，国民教育的权力主要集中在教会手中。1807年，议员怀特布雷特提出了《教区学校议案》。1816年，英国国会成立了调查伦敦贫困儿童教育情况的特别委员会。1833年，英国国会通过了“教育补助金”法，开了政府通过拨款形式间接干预教育的先河。以后，英国又成立了专门负责教育拨款分配和使用的枢密院教育委员会，后又改组为教育局，至此形成了英国教育领导体制的新特点。

“新大学运动”：19世纪初，英国产业革命要求大学适应新的需要，英国开始了新大学运动。1828年，伦敦大学学院成立，拉开了新大学运动的序幕。学院以自然科学学科为主，不进行宗教教学。1829年，国教派成立了国王学院，也开设了许多新的课程。1836年，两所学院合并为伦敦大学。不久，又有许多医学院和普通学院隶属于伦敦大学。19世纪下半期，在伦敦大学的带动下，英国许多城市，如曼彻斯特、南安普敦、纽卡斯尔等出现了新的大学。这些学院的共特点是由民众办理；注重工业和科学领域；教育面向中产阶级。英国新大学运动的开展，也使得英国出现了大学推广运动。从此，英国大学在加强与社会联系，扩大受教育对象，推进课程改革等方面发生了重要的变化。

1870年《初等教育法》：1870年，英国政府颁布了《初等教育法》（又称《福斯特法案》）。法案规定：国家对教育有补助权和监督权；地方设立学校委员会管理地方教育；对5-12岁的儿童实施强迫初等教育；在没有学校的地区，允许私人在一年内设校，过期者由地方委员会设立公立学校；学校中世俗科目与宗教科目分离。1870年《初等教育法》的颁布，标志着英国国民教育制度的正式形成，从此，英国出现了公、私立

学校并存的局面。以后，英国又相继通过有关义务教育和免费教育的法规，推动了义务教育的发展。

322、试评析日本明治维新时期的教育改革。 建立中央集权式的教育管理体制。1871年，日本在中央设立了文部省，主管全国的文化教育事业。1872年颁布《学制令》，在确立教育领导体制的基础上，建立全国的学校教育体制。规定全国实行中央集权式的大学区制。全国划分8个大学区，各设一所大学；每个大学区又分32个中学区，每个中学区设中学一所；中学区又各分为210所小学区，每个区设一所小学。大学区的教育管理体制在1879年颁布的《教育令》中被废除，改为美国式的地方分权制。但由于《教育令》具有自由化的倾向，1880年底，日本又对《教育令》进行修改，强化了日本传统的中央集权的教育领导体制。

323、《国防教育法》的主要内容及其对美国教育发展的影响。进入50年代以后，随着国内和国际形势的发展，美国教育上又面临着改革。1957年，苏联卫星上天后，改革教育的呼声更为高涨。1958年9月2日，美国总统亲自批准颁布了《国防教育法》。其主要内容有：加强普通学校的自然科学、数学和现代外语的教学；加强职业技术教育；强调“天才教育”；增拨大量教育经费，作为对各级学校的的财政援助。以后，《国》的内容又不断得到修正。《国》的颁布有利于美国教育的发展，有利于教育质量的提高，有利于培养科技人才。

324、人文主义教育思想的基本主张和特征有哪些？ 文艺复兴前期的人文主义教育思想比较重视以古典语言和古典学科为中心的教育活动，并把宗教教育作为人文主义教育的重要内容。文艺复兴后期的人文主义教育思想比较重视教育的世俗性和贴近现实生活，强调教育应

培养新人。 宗教改革时期的新教教育继承和发展了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教育思想，也比较注重教育世俗性，但它更强调教育的群众性和普及性。 宗教改革后出现的唯实主义教育思想也是人文主义教育思想的继承和发展。这种思想注重提高人的地位，强调教育应按照人的自然顺序进行，教学过程应当运用新知识和新方法，表现出了一种求实的人文主义精神。

325、试比较分析法国近代和美国近代教育制度的特征。

法： 胡格诺派和冉森派的教育活动： 对这一时期法国初等教育的普及和中等教育的改革影响较大的主要是胡格诺派。胡派十分重视教育，按照胡派的惯例，每处建立一座教堂，就要举办一所初级学校。这些初级学校实行强迫教育，对不送子女入学的父母要罚款。学生在校主要学习读、写、算的初步知识和唱歌。在中等教育方面，胡派创办的学校被称为学院或基础学校，设7个年级，主要教古典语言和法语。

冉森派的教育活动也主要在小学和中学，并对教育内容及方法的改革提出了重要的思想。1637年，冉森派办了“小学校”和“大学校”。在教育上，冉森派强调教师要以温和的态度对待学生，通过教师的榜样和亲切的谈话来教育学生。在教学上，冉森派强调法语的地位。在教学方法上，他们重视判断力的培养和读写技能的训练，主张采用实物教学。

胡派和冉派的教育活动反映了法国近代教育早期发展的重要特色。

“基督教学校兄弟会”的教育活动与耶稣会学院： 1684年，天主教祖父拉萨尔建立了“基督教学校兄弟会”，成为法国从事初等教育的重要力量。这时的初等学校以宗教教育为主，辅以读、写、算的教学；采用班组授课制，以法语来讲课；面向下层社会的子弟。还在欧洲创办了培

养初等学校师资的讲习所。 在1618-1746年间，由耶稣会创办的学院成为法国中等教育的重要力量。耶稣会学院重视古典人文学科的学习，古典语言、哲学和神学成为主要教学内容。在管理、师资培训和教学方法方面形成了自己的特点。

法国大革命期间的教育计划： 在法国大革命中先后上台的立宪派、吉伦特派、雅各宾派，在反对封建专制方面一派比一派更为激烈。在1791-17893年间，他们在教育改革方面分别提出了具有代表性的方案，即塔列兰的教育法案、康多塞的《国民教育组织计划纲要》和雷佩尔提的教育方案。另外，类似的教育改革方案还有20多个。都反映了法国资产阶级对教育改革的基本主张。其主要内容有：主张建立国家教育制度；主张人人有受教育的机会和权利，国家应当给予保护，实行普及教育；在教育内容和教师问题上，主张实现世俗化和科学化；法案还在男女平等教育、成人教育等方面提出了要求。其中的一些规定也限制了劳动者子女获得初等以上教育的机会和权利。 由于各个派别掌权的时间短暂，各种教育改革方案难以实施，但对以后法国教育的改革和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拿破仑的教育改革和中央集权教育领导体制的建立： 1799年，拿破仑上台，对教育进行改革，建立了中央集权教育领导体制。 在教育改革方面，拿破仑的一个重要指导思想是要求教育为国家服务，为国家提供受过训练的忠诚的行政官员，使教育与帝国的社会秩序和专制性质相一致。为此，拿破仑首先采取了与天主教会“和解”的政策，以利用教会的力量来巩固自己的政权。其次，颁布了许多重要的教育法令，拿破仑的教育改革就是通过这些法令贯彻实施的。 通过以上的教育改革，拿破仑逐步确立了中

央集权式的教育管理体制。主要特点：a教育管理权力高度集中。b全国的教育实行学区化管理。c开办任何学校教育机构必须得到国家的批准。d一切公立学校的教师都是国家的官吏。拿破仑建立的这种中央集权的教育领导体制，对法国国民教育的管理与法国教育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基佐法案》与《费里法案》： 都是法国发展初等教育的法案。七月王朝时期，法国的初等教育得到了一定的发展。1832年，基佐担任教育部长，1833年6月通过了《基佐法案》。法案要求在法国的每一个区都建立一所初级小学，在每个6000人以上的城市设立一所高级小学。基佐认为，初级小学的任务是进行基本知识、道德和宗教教育。高级小学应通过设置职业课程，使学生获得实际的知识。还提出了重视初等师范学校的思想。《基佐法案》颁布后，法国的初等学校和师范学校得到了一定的发展，但这一法案没有提出普及义务教育的思想。 1881-1882年期间，法国教育部长费里颁布了两个关于初等教育的法案，被称为《费里法案》。第一个法案中规定了国民教育发展的义务、免费和世俗化原则，后一个法案是使三个原则具体化。这些法案规定：6-13岁为义务教育的年龄；免除幼儿园、小学及师范学校的学费；废除《法卢法案》（1850年通过）中关于教会对学校的特权，取消公立学校的宗教课，改设道德与公民教育课等。《费里法案》为这一时期法国初等教育的发展确立了方向，促进了法国义务教育的普及。 中等教育的发展： 19世纪初，法国的中等教育受到拿破仑第一帝国政府的高度重视，大批国立中学和市立中学纷纷创办并成为主要中等教育机构。国立中学修业6年，实行寄宿制，学生毕业时获得学士学位并有资格出任国家

官吏。学生主要学习古代语及现代语、文学及科学知识。市立中学由地方政府创办，学生主要学习古典语言基础、历史及其他科目的基本原理。第一帝国以后，法国的中等教育又发生了多次变化。在复辟王超时期，国立中学改为皇家中学，古典主义色彩增强。七月王朝时期，由于经费原因，法国的中等教育没有得到较大的发展。第二共和国时期，法国的中等教育受到教权主义势力的冲击，教会所属的私立学校猛增。第二帝国时期，法国教育部长福尔图尔（Fortout）与其继任者罗兰德进行不懈的努力，提出了中等教育分为两个阶段实施的教育改革计划。其主要特点是突出文、理科教育，反对宗教束缚，要求中等教育承担起为现代工业发展培养技术人才的职责。普法战争后，法国中等教育受到教育现代主义的冲击，古典课程时数减少，加强了现代语言、历史、地理和体育的教育。同时，国立女子中学与市立女子中学先后创立。

美：北美殖民地教育：从17世纪开始，在北美洲逐渐形成了13个较稳定的殖民地。不同地区的教育有不同的特色。北部地区，教育多由来自英国的清教徒管理。教育的主要目的是教会儿童阅读和培养合格牧师，教育的主要内容是阅读《圣经》和祈祷赎罪。为了培养牧师，在1636年，创办了美洲第一所大学哈佛学院，但水平远不及欧洲的古典大学。中部地区，由于教派林立，教育主要是照搬宗主国的模式，教育的主要机构是堂区学校。南部地区，殖民者多来自英国国教会的成员，有较高的社会地位，对举办公立教育事业不热心。子女的初等或中等教育主要是在家庭中进行，然后再送往英国或欧洲的中学和大学深造。因而，直到1693年才建立威廉玛丽学院。这一时期北美殖民地形成

的学校类型主要有：教派学校、慈善学校、拉丁文法学校、文实学校和一些学院等。

教育分权制的确立：美国建国以后没有对教育的管理体制做出任何规定。这一时期出现了有关教育是由联邦控制还是由州控制，是由宗教团体控制或由社区控制的激烈争论。结果，1837年，美国马萨诸塞州首先通过法律，规定成立“州立教育委员会”，设立“州学校督察长”，征收“办学税”等，确立了美国教育由州一级管理、教育分权的制度。

公立学校运动：美国19世纪30年代掀起的一次重要的普及义务教育运动。贺拉斯曼等人成为重要的推动者。主要是指依靠公共税收维持，由公区教育机关管理，面向所有公众的免费的义务教育运动。最初发生在初等教育领域。主要特点：一是建立地方税收制度，兴办公立小学；二是颁布义务教育法，实行强迫入学，强迫入学的年龄与入学的时间随着义务教育的推行逐步延长；三是采用免费教育的手段促进普及义务教育运动的开展。随着公立初等教育的发展，也相应地促进了美国师范学校的发展。

19世纪上半期，美国公立学校运动的进行主要是在中世纪后期至20世纪初期，美国公立学校运动的进行主要是在中学。公立中学实行免费的原则，为更多的人提供了接受中等教育的机会。

学术型大学的创建：除了私立大学外，出现了州立大学。这一时期，对美国高等教育比较有影响的是学术型大学的建立。一批美国人赴德国留学或考察后，开始按照德国的传统办学。1876年，美国霍普金斯大学建立，它以学术性研究为主，并首创研究生院。不久，美国的哈佛大学、耶鲁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等都以德国为榜样，开始向学术型方向发展。

《毛雷尔拨地法》：1862年，美国国会批

准了《毛雷尔拨地法》。该法案规定：联邦政府按各州在国会的议员为数，以每位议员拨三万英亩土地的标准，向各州拨赠土地，各州应将赠地的收入用于开办或资助农业和机械工艺学院。《毛雷尔拨地法》颁布后，美国大多数州创办了农工学院或在原有的大学内附设农工学院。农工学院的出现，改变了美国高等教育的结构，也改变了美国高等教育重理论轻实际的传统。 326、近代俄国教育制度的主要特点。

彼得一世的教育改革：创建实科性质的学校，特别是有关军事技术的专门学校。18世纪初，俄国先后建立了数学及航海学校、炮兵学校、外国语学校、外科医学校、工程学校、矿业学校等。在初等义务教育方面采取了许多措施。如开办一些初级俄语学校、计算学校等，并要求贵族对其子女进行初等教育。为了培养本国的高级人才，彼得一世提出了建立科学院的设想。在他去世不后，俄国建立了自己的科学院并附设大学与文科中学。彼得一世的教育改革对俄国社会和教育的近代化具有一定的推动作用，但由于改革是自上而下进行的，缺乏直接的推动力，因而彼得一世去世以后，改革陷于停滞。一直到1755年，才由俄国的科学家罗蒙诺索夫倡议，建立了具有俄国特色的莫斯科大学，对俄国近代社会人才的培养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国民学校章程》

：1762，叶卡捷琳那二世上台，又开始了俄国的改革。1786年，颁布了《国民学校章程》。法令规定：各地设立国民学校，由当地政府领导，聘请校长进行管理。办学经费由当地的政府、贵族、商人共同承担。法令还对国民学校学制的形式、课程的内容、师生品德、教学乃至日常生活及宗教信仰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国民学校章程》是俄国历史上发布的

最早的有关国民教育的正式法令，对俄国近代教育、特别是国民教育制度的建立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国民教育暂行章程》和《大学附属学校章程》：19世纪初，亚历山大一世即位，在内政和教育方面采取了较为自由的政策。1803年，颁布了《国民教育暂行章程》，1804年，颁布了《大学附属学校章程》。在《大学附属学校章程》中规定，将全国分为6个大学区，每个大学区设立一所大学。大学不仅有教学和科研的权利，还有管理本学区各级普通学校的权力。大学下属的学校有堂区学校、县立中学和文科中学。1804年的《大学附属学校章程》建立了相互衔接的学校系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俄国资本主义发展的需要。 19世纪60年代的教育改革： 1860年，颁布了《国发教育部女子学校章程》。这是俄国历史上第一次规定建立女子学校。女子学校分6年制和3年制两种，提供宗教、道德和各种知识的教育。 1863年，颁布了《俄罗斯帝国大学章程》，恢复了大学的一些特权，给予大学较大的自由。 1864年，颁布了《初等国民学校章程》，确认初等学校学制3年，招收社会各阶层儿童。 1864年，又颁布了《文科中学和中学预备学校章程》，规定中学招收各阶层的儿童。中学分古典文科中学和实科中学两种，学制7年。 以上方案颁布后，俄国教育的各个方面都得到一定的发展，但60年代以后，俄国教育又出现倒退。 327、试分析英国二战后教育改革的主要内容及特点。 《巴尔福教育法》：进入20世纪，英国加强了对地方教育的管理。1902年，英国颁布了《巴》。主要内容： 设立地方教育当局管理教育，以代替原来的地方教育委员会 规定地方教育当局应保证满足初等教育的要求，享有设立中等学校的权利 地方当

局还应负责对私立学校和教会学校提供资助，并对其进行一定的控制。《巴》的颁布，促成了英国政府教育委员会和地方教育委员会的结合，形成了以地方教育当局为主体的英国教育管理体制，对后来英国教育管理体制和中等教育的发展有重要的影响。

《费舍教育法》：1918年，英国国会通过了教育大臣费舍提出的教育议案，制定了新的初等教育法，也称《费》。主要内容：加强地方当局发展教育的权力和国家教育委员会制约地方当局的权限 地方当局为2-5岁的儿童开设幼儿学校 规定5-14岁为义务教育阶段 地方教育当局应建立和维持继续教育学校，向14-16岁的年轻人免费提供适当的学习课程。《费》在建立完整的国家教育制度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巴特勒教育法》：也称《1944年教育法》，由英国教育委员会主席巴特勒提出。主要内容：加强国家对教育的控制和领导，设立教育部统一领导全国的教育 加强地方教育行政管理权限，设立由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和继续教育组成的公共教育系统 实施5-15岁的义务教育，同时地方教育当局应向义务教育超龄者提供全日制教育和业余教育 法案还提出了宗教教育、师范教育和高等教育改革等要求。《巴》是英国教育制度发展史上一个极其重要的法令，对英国战后教育发展的基本方针和政策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综合中学运动：60-70年代，英国教育改革的重点主要在中等教育方面。《巴特勒教育法》实施后，英国形成了由文法学校、技术中学和现代中学组成的中等教育结构，但各种中学质量、标准差异较大，引起了社会的争论。

1951年，英国工党提出了发展综合中学的计划。1964年，工党执政后再度把发展综合中学作为自己的政治策略。

1965年工党政府发布《中等教育的结构》的通告，要求按照综合中学的模式改组中等教育机构。从此，综合中学在英国得到迅速的发展。到1975年综合中学学生人数在中学生总数中所占的比例已达到68.8%，综合中学已成为英国中等教育的主要类型。《1988年教育改革法》：进入80年代，教育改革主要集中在高等教育和整个教育体制的改革上。

1981-1983年，英国连续发表了十多份对高等教育的调查报告，称为《雷沃休姆报告》。1988年7月29日，英国通过了教育大臣贝克提交的教育改革法案，称为《1988》。法案主要是关于普通中小学教育的改革问题，但也涉及到高等教育、职业技术教育、教育管理、教育经费等多方面问题。主要内容：a实施全国统一课程，确定在5-16岁的义务教育阶段开设三类课程（核心课程、基础课程和附加课程）b建立与课程相联系的考试制度。c规定在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要参加四次（7岁、11岁、14岁、16岁）考试。d改革学校管理体制，实施“摆脱选择”政策。原地方教育当局管理的所有中学，及规模较大的小学，直接接受中央教育机构的指导。e还赋予家长为了女自由选择学校的权利；规定建立一种新型的城市技术学校。f对高等教育的管理和经费预算做出了新的规定。

《1988》被看做是自《巴特勒教育法》以来，英国教育史上又一次里程碑式的教育改革法案，强化了中央集权式的教育管理体制。328、试评析法国二战后教育改革的主要内容及特点。“统一学校运动”：1919年，法国“新大学同志会”参批判双轨制教育的斗争中提出了建立统一学校的主张，要求建立统一的学校，以实现教育的民主化。这一主张，反映了欧洲新教育运动对法国教育的影响。法国很快掀起了“统

“一学校运动”。其中，“新大学同志会”的改革主张引起了法国社会广泛关注，并导致了一系列的教育改革。 《郎之万瓦隆教育改革方案》：由法国物理学家郎之万和儿童心理学家瓦隆在1947年提交的教育改革方案。主要内容：提出了战后法国教育改革的6项基本原则，包括社会公正、学科价值平等、方向指导和职业指导等 实施6-18岁的免费义务教育，主要通过基础教育阶段、方向指导阶段和决定阶段进行 对义务教育后的高等教育改革提出了设想 对教育中注意学生的特点、采取小组教学、鼓励学生的创造性和责任感等提出了要求。《郎》虽然没有实施，但提供了战后法国教育改革的重要依据，对法国教育的发展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戴高乐的教育改革：法国在戴高乐执政期间，对教育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主要有 1959年1月的《教育改革法》规定义务教育的年限为6-16岁，主要通过初等教育（6-11岁），中等教育两个阶段（11-13岁和13-16岁）来完成。 1959年12月的《国家与私立学校关系法》为调节国家与宗教团体及个人在办教育问题上的矛盾，政府采取与私立学校签订“契约”的形式，对私立学校给予一定的资助并进行控制。 1968年的《高等教育方向指导法》（又称《富尔法案》）确立了法国高等教育“自主、自治、民主参与、多科性结构”的办学原则，要求按照新的原则调整改组法国的大学。 《哈比法案》：1975年，法国议会通过了《法国学校体制现代化建议》（又称《哈比法案》或《哈比改革》），其重点是加强法国的职业教育。 为加强职业教育，又对法国普通中小学学校教育管理体制、教学内容、教学方法等提出了一些改革措施。 教育管理体制上，规定学校成立各种组织，参与学

校的行政管理、教育教学工作。 教育内容上，强调教学内容的“现代化”，增加与实际生活的联系。在教学方法上，实行“三分制教学法”，即把教学内容分为工具课程、启蒙课程和体育课程三个部分。《哈》代表了法国教育改革的正确方向，但由于要求较高，难于在教育实践中实施。 329、试评价二战后联邦德国教育改革的主要特征。 魏玛共和时期的教育改革： 在初等教育上，德国废除了双轨学制，实施了4年制的统一初等教育。以后，又实施了8年制的初等义务教育。 在中等教育上，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变化：一是取消了中学的预备阶段，使中学能够建立在统一的基础学校之上；二是新建立了两种学校：德意志中学和上层建筑学校。 在教师培养上，德国提出了小学教师由属于高等教育的师范学院培养的措施，提高了师资培训的规格。 在高等教育上，一方面坚持大学自治、教学与科研相结合的原则，一方面提出高等教育面向大众的思想。 总之魏玛共和时期的德国教育与以前相比有了较快的发展，但也出现了帝国时期所强调的民族主义和国家主义倾向。 纳粹时期德国学校教育的倒退： 在纳粹政府统治时期，德国的学校出现了全面倒退的趋势。 在初等教育上，纳粹德国对小学教育及课程进行了改革，强调小学课程特别是地理环境教育、体育和德语等课程，要让学生了解德国的现实情况，做好体格上和心理上的准备，培养学生对纳粹国家和对“元首”的忠诚。 在中等教育上，纳粹政府颁布了改革中学教育体制和提供统一的中学课程的法令。德国中学的学习时间由原来的九年缩短为八年，学生类型由原来的五种减少为三种。中学课程强调统一性，民族沙文主义成为中学课程灌输的基本精神。不久，

纳粹德国又在中学设立了“德意志学科”，通过得德意志语文、德意志历史和地理，以及德意志化学、德意志物理和德意志数学等课程，向学生灌输法西斯主义思想。这一时期，德国的大学也处于压缩和政治化的时期。大学的入学人数大大削减。重点招收积极为纳粹政府服务的、参加“希特勒青年”组织活动的学生。大学的课程也进行了改革，军事、体育、种族学、法律学、政治学、历史等学科受到重视。不久，纳粹德国又把所有大学归于国家的控制之下。总之，纳粹德国时期，各级学校教育教学的重点都放在贯彻法西斯主义和军国主义上，各级学校成为法西斯专政的工具。

《总纲计划》：1959年，联邦德国进行了教育改革。2月14日，公布了《改组和统一公立普通学校教育的总纲计划》，简称《总纲计划》。《总》主要探讨如何改进普通初等和中等教育问题，没有涉及高等教育。在初等教育上，建议所有儿童均应接受四年制的基础学校教育，然后再接受两年的促进阶段教育。在中等教育上，建议设置三种中学：主要学校、实科学学校和高级中学，分别培养不同层次的人才。《总》既保留了德国传统的等级性，又适应了战后德国社会劳动分工对学校培养人才规格和档次的不同要求。

《汉堡协定》：进入60年代中期，德国又开始对教育进行改革。1964年10月28日，联邦德国各州州长在汉堡签订了《关于统一学校教育事业的修正协定》，简称《汉堡协定》。《汉》规定：联邦各州的所有儿童应接受9年义务教育。义务教育阶段应是全日制学校教育。所有儿童在接受了基础学校教育和两年促进阶段或观察阶段教育之后，可以进入三种不同中学，即主要学校、实科学学校和完全中学。《汉》关于义务教育的规定，以及关

于全日制教育的规定，保障了联邦德国教育的稳步发展。

《教育结构计划》：1970年，联邦德国教育咨询委员会提出了一份教育改革建议，称《教育结构计划》。该计划把学前教育列入学校教育系统，把基础学校的入学年龄由6岁提前到5岁。《教》指出，联邦德国整个教育系统应由初步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和继续教育构成。在完全中学高年级实行必修课和选修课制度。同时，要求按不同层次组织师范教育。《教》反映了联邦德国对早期教育和终身教育的重视。

330、试析美国80年代教育改革的动向。 80-90年代是美国教育改革的重要年代。80年代初期，美国社会出现了消费教育、环境教育、多元文化教育、反毒品教育、性教育等内容，这些内容被教育界所认可，成为中小学课程的组成部分。同时，中小学教育质量也成为社会关注的中心。1983年，美国中小学教育质量调查委员会提出了一份报告，标题是《国家在危机中：教育改革势在必行》。报告建议：加强中学五门“新基础课”的教学，中学必须开设数学、英语、自然科学、社会科学、计算机课程；提高教育标准和要求；改进教师的培养，提高教师的专业训练标准、地位和待遇；各级政府加强对教育改革的领导和实施。

80年代中后期，美国教育为面向21世纪提出了改革的新设想。1985年，美国促进科学协会邀请专家学者和教育工作者研究战后科学技术的发展教育的影响，提出了著名的《普及科学美国2061计划》。该计划包括总报告和五个专题报告。总的指导思想是教育改革应以学科课程改革为重点，培养学生具有宽厚的基础知识和综合思维能力，以适应信息社会的需要。

80年代后期，布什总统推行了新的教育政策，其主要内容

是提高学术水平，奖励学生努力学习，鼓励教师热心工作；兴办新型学校，促进学校体系更新；关注困难儿童教育；加强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等等。90年代，美国为确保自己的领先地位又对教育进行了改革。1991年4月18日，美国发表了《美国2000年教育战略》文件，提出了2000年美国6大教育目标和4项保证措施。这份文件规划了美国教育发展的蓝图，对美国教育的改革起到重要的指导作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